

天道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增设临时开放日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根据《天道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中“八、基金的申购、赎回与转让”条款约定：

“本基金可增加临时开放日，临时开放日（包括封闭期内的临时开放日）可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、但不接受赎回申请。若增加临时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应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后至少提前 3 个工作日通知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及行政服务机构（若有），如果未及时通知行政服务机构造成的问题，行政服务机构不负责。”

作为天道 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管理人，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现增设 2018 年 5 月 7 日为本基金的临时开放日，合格投资人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申购和赎回的约定，在临时开放日进行申购。

此次临时开放日后，本基金开放日仍按基金合同约定执行。

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2018 年 5 月 2 日